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交易信息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www.suaee.com; 上海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689号1号楼; 咨询电话:400-883-9191; 北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中路15号; 联系电话:010-51917888; 微信公众号:请扫描右侧二维码关注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信息披露截止日期. Lists various companies and their financial details.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信息披露截止日期. Lists various companies and their financial details.

证券代码:002925 证券简称:盈趣科技 公告编号:2021-139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的通知情况: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10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1月18日下午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1月1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1月18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1月18日上午9:15至2021年11月18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西路100号盈趣科技创新产业园3号楼806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六)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杨明生先生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计23人,代表股份516,034,40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0019%。其中:

(一)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计14人,代表股份504,597,02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5391%。

(二)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认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9人,代表股份11,437,37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629%。

董事长林松华先生因公出差,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杨明生先生为本次股东大会主持人,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以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董事长林松华先生、董事吴凯庭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参加会议,委托董事吴雪芬女士代为出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林松华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参加会议,委托董事杨明生先生代为出席。独立董事兰邦胜先生因事未能参加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李树浩先生代为出席。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审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议案》
关联股东杨明生先生、王凯庆先生、李金苗先生、吴文江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08,708,3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1,694,0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1%;反对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16,034,3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1,694,0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1%;反对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 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16,034,3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1,694,0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1%;反对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决议股份总数的99.9991%;反对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律师魏下红和陈沁沁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如下法律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经出席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 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925 证券简称:盈趣科技 公告编号:2021-140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5日、2021年11月18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议案》及《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自2021年4月26日至2021年10月22日,因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实施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共计行权188,380份股票期权,公司股份总数由781,518,369股变为781,706,749股。

根据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鉴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中部分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对前述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合计128,52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781,706,749股变更为781,578,229股。

激励对象实施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将使公司股份总数和注册资本增加,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将使得公司股份总数和注册资本减少,即前述实施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781,518,369股先增加至781,706,749股,后减少至781,578,229股;公司注册名称将由781,518,369元先增加至781,706,749元,后减少至781,578,229元。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凭证向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法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届时公司将按程序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 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西路100号盈趣科技创新产业园董事会办公室
2. 申报时间:2021年11月19日起至45天内(9:30-11:30;14:0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 联系人:李金苗
4. 联系电话:0592-7702685
5. 电子邮箱:stoc@jintech.com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300669 证券简称:沪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9 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于2021年11月18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8日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比亚迪(A股)、比亚迪股份(H股) 股票代码:002594,01211 信息披露义务人:王传福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比亚迪路3009号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比例减少(被动稀释) 日期:2021年11月18日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有权益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比亚迪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Table with 2 columns: 简称, 释义. Lists abbreviations and their meanings.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王传福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430104****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比亚迪路3009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其他说明:王传福先生现任比亚迪集团董事长兼总裁,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其在上市公司任职期间不存在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期限内,最近3年不存在在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不存在因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比亚迪间接持有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比亚迪电子;证券代码:002851.11.71.HK)的股份。除上述情形外,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原因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
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分别于2021年11月28日和2021年11月8日完成新增H股配售,公司股票总数增加,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的被动稀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若未来拟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承诺要求,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分别于2021年11月28日和2021年11月8日完成133,000,000股和50,000,000股的新增H股配售及登记,本次股本总数由2,728,142,855股增加至2,911,114,855股。本次配售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公司513,623,850股A股,通过易方达资产比亚迪增持1号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3,727,700股A股,持有1,000,000股H股,合计持有公司518,351,55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7.81%。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情况如下所示:

Table with 2 columns: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Shows shareholding details.

关于汇添富自主核心科技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线上直销系统认购费率执行标准的公告

汇添富自主核心科技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汇添富自主核心科技一年持有混合;A类份额基金代码:013369;C类份额基金代码:013370;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发行期为2021年11月19日起至2022年2月17日。本基金管理人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11月19日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线上直销系统认购本基金,费率按《汇添富自主核心科技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汇添富自主核心科技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中列明费率执行。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情况。 汇添富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权益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好自己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带来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9日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进行了电话确认,于2021年11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决定解聘李建东先生的公司副总裁职务。 特此公告。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9日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副本)遗失公告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平顶山中兴路证券营业部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副本)不慎遗失,营业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400095316592F,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副本)流水号:000000026596,声明作废。 特此公告。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九日